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

铁市昌环发〔2025〕6号

关于《中央储备粮铁岭直属库有限公司马仲河分公司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中央储备粮铁岭直属库有限公司马仲河分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中央储备粮铁岭直属库有限公司马仲河分公司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法规要求，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认真的评审，现对该《报告表》作出如下批复：

一、本项目位于昌图县马仲河镇马仲街5组，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将现有的2台10t/h(一用一备)的燃煤热风炉更换为2台10t/h生物质热风炉(一用一备)用于粮食烘干，项目不拆除原有锅炉，仅更换炉排与燃烧器，同时配套安装相关环保设施，项目现有烘干生产线生产能力为50000吨/年，本次技改后生产能力不变，总投资24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

建设项目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要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落实施工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防止施工造成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

2、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化粪池，定期清掏。

3、生物质热风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配套旋风+布袋除尘器，确保废气达到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标准后经 45m 高排气筒排放。

4、项目首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基础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4 类标准。

5、项目运营期除尘器收尘、生物质灰渣、废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处，定期外售。废布袋厂家定期更换，回收利用。

6、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按照相关规定修订和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应急预案做好衔接，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定期进行环境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要求，健全企业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在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使用和拆除等过程中，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你单位要与第三方治理企业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要对第三方治理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你单位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建设单位应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措施，依法申请排污许可证，未获许可不得无证排放污染物，本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昌图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五、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六、请你单位在接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和《报告表》送昌图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并自觉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

2025 年 4 月 2 日

